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成立于 1992 年 9 月，是全额拨款行政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主要职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是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管理的单位，统一管理养老、工伤、失业等保险的经办管理服务，负责基金收缴、支付、管理、运营事务，组织实施社会保险基础性、技术性、事务性和服务性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 2019 年度，实有人数 126 人，其中：在职人员 76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50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 2505.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83.08 万元，降低 17%，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

员和项目资金划转至自治区医保局。本年支出 2498.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45 万元，降低 25.27%，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和项目资金划转至自治区医保局。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 2505.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33.62 万元，占 97.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1.55 万元，占 2.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 2498.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31.76 万元，占 57.29%；项目支出 1067.17 万元，占 42.7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433.62 万元，与上年相比 2876.48，减少 442.86 万元，降低 15.4%。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和项目资金划转至自治区医保局。财政拨款支出 2373.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75.28 万元，降低 27%，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和项目资金划转至自治区医保局。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2172.2 万元，决算数 2433.6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2%，主

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和项目资金划转至自治区医保局。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2172.2 万元，决算数 2373.2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9%，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和项目资金划转至自治区医保局。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73.29 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2060102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5 万元；2080101 行政运行 1089.74 万元；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936.54 万元；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1.64 万元；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4.39 万元；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8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31.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11.35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0.41 万元，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6.69万元，比上年减少5.63万元，降低4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费用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69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5.64万元，降低4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费用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6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6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维修、车辆加油、车辆保险。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6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单位全年安排的

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 9.13 万元，决算数 6.6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7%，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费用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 6.93 万元，决算数 6.6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2.2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费用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3 万元，降低 51%，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费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66.75 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货物支出 172.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4.41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房屋 3270(平方米)，价值 308.17 万元。车辆 6 辆，价值 207.2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社会稽核用车、机关正常运转；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19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987.5 万元。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取得的成效：

（1）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根据财政厅统一要求，在编制 2019 年本级部门部门预算时，我局按照《预算法》和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

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依据我局三定方案的职责、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厅党组布置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改革性工作任
务，制定我局考核责任目标，预算绩效管理实行单位项目全覆盖，预算项目自我评价全覆盖。

(2) 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加强过程监控。按照财政统一要求，5月、8月、11月及时报送本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跟踪情况，项目资金和人员基本支出进度达到要求。

(3) 深入开展财政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

(4) 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

(5) 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2、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评价方面还有待加强。对部门的绩效评价报告质量还有待提高，绩效指标体系还有待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健全。

3、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局根据确定的年度绩效管理目标制定具体实施计划，明确内部业务分工，落实人员及其工作职责，明确序时进度和目标要求，总结汇集工作成果。强化关键指标的监测。对关键指标执行情况实行全程监测管理，对重点项目采取责任负责制，并与相关业务处室协调、配合的方式推动。强化考核结果应用，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

作的可持续发展。将考核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作为重要依据，实行激励机制，促进全局各处室严格按照预算要求完成工作，提高预算资金的利用效率。我局将严格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新财预〔2018〕158号）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按照拨付要求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保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准确无误。

（二）项目情况

2019年，项目主要包括：社会保险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资金637.5万元，主要用于较好完成2019年度人社部、部中心、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以及人社厅党组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完成2019年度自治区本级社保经办机构及指导全疆社保经办机构较好的完成全民参保计划工作、落实好社保扶贫工作、强化基金风险防控工作、落实好社保重点改革任务、落实好社保惠民政策、推进社保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工作；社会保险代办员费100万元：主要用于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聘用一批社会保险工作代办员，以加强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和征收社会保险费的力量；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施费100万元，主要是为了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的通知》（新政办发〔2018〕55号）精神，进一步巩固农村居民参保成果，集中推进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养老保险全覆盖，扩大中小微企业职工、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等人群参保，继续开展好“同舟计划”二期工作；全区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及稽核举报奖励金150万元，主要用于进一步确保完成我区下达的当年扩面征缴任

务，加强基金征缴，扩大费源、缓解基金收支矛盾、增强基金支撑能力，切实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

1、主要成效：

(1) 突出重点，全面完成各项任务目标。下达《2019年自治区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目标》，引导新业态从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参保，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先参保，后开工”，加强数据共享，实施精准扩面。全区三项社会保险参保 1875.56 万人次，比上年增加 85.32 万人次，各险种均超额完成国家扩面任务。坚持社保降费与参保扩面同部署、同推进，相互促进。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开展政策宣传和企业引导，全区降费成效显著。养老、工伤、失业三项社会保险共为企业减少社保缴费负担 55.24 亿元，增强了自治区企业发展活力。

(2) 社保扶贫深入实施。一是全面落实贫困人员政府代缴政策。政府代缴 155.51 万人，代缴金额 9669.33 万元。二是全面实现贫困人员应保尽保、待遇应发尽发。印发《社保扶贫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方案和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扶贫经办工作通知》，对新增 60 岁以上贫困人员未享受待遇实施动态清零。全区应参保贫困人员 236.86 万人，已参保 236.78 万人，参保率 99.96%；全区 60 岁以上贫困人员应享受待遇 46.05 万人，已享受待遇 45.98 万人，完成率 99.84%。我区因工作成效突出，在全国社保经办扶贫会上被推介作交流发言。三是定点扶贫工作成效显著。制定局帮扶瓦窑本村脱贫攻坚行动方案，细化任务，推进落实。全年，

协调落实产业扶贫等脱贫项目 6 项 78.2 万元，落实村级阵地建设经费 25 万元，定点扶贫村已通过县、地、自治区三级验收。

(3) 基金风险防控工作持续加强。一是加强内控稽核。印发《自治区加强社会保险经办风险防控工作方案》，指导全区全面梳理摸排社保基金隐患。先后 4 次到地州联合督导，加大稽核力度，确保基金安全完整。全区养老、失业、工伤三项保险征缴稽核近 3 万户次 166.45 万人次。二是加强“三项指标”核查。核查“死亡冒领、重复领取、在押服刑人员领取养老金”19622 人。三是落实防范机制。创新资格认证新模式。建立了以信息比对为主、手机 APP 自助认证和社会化服务实时认证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建立与公安、卫健、司法等部门数据共享机制，定期进行数据比对。全区利用手机 APP 自助认证完成资格认证 21.4 万人，比对疑似丧失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人员 20424 人，核实 13716 人丧失领取待遇资格，暂停 14146 人待遇，有效遏制了冒领养老金问题。开发了“基层领取待遇资格认证系统”，并在巴州试运行。

(4) 社保改革平稳推进。一是加强与医保、税务、财政等部门沟通，推进职能划转平稳实施。2019 年 1 月 1 日实现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费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征管职责平稳划转，2019 年 5 月 1 日实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缴费模式的变更、医保业务档案及财务基金妥善移交。二是完成改制转企的 11 家原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单位清理，将所属 406 人按程序移交中央行业参保。三是完成煤炭

所属行业 31 家单位 3.3 万人（含退休 1.7 万人）分离参保工作。四是强力推进“中人”待遇落实。在中央驻疆单位及部分地州市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资金未到位、协调难度大，补缴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困难的情况下，与厅养老处和工资福利处共同成立落实“中人”待遇专班，进行政策培训和经办业务指导；加强与财政部门协调，帮助各地协调解决做实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财政资金；建立处级干部联系地州制度和在地州约谈制度等，攻坚克难，确保工作成效。目前，全区已达到 96%，走在全国前列，预计年底前基本完成。五是加快推进职业年金工作。完成职业年金信息系统全角色全流程测试，于 6 月底正式上线运行。做好职业年金账实匹配和基金投资运营工作，已完成账实匹配金额 173 亿元，基金累计委托投资 173 亿元。11 月在全国率先实现了职业年金待遇全区统一发放，我区职业年金工作得到人社部社保中心的充分肯定，经验做法在全国推广。

（5）其他各项任务高效落实。一是落实养老保险待遇调整。完成全区 142.93 万人待遇调整，月人均工资提高 5% 左右。二是做好退役军人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制定下发《军人退役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实施办法》，完成 2019 年前三季度数据平台 3000 余条数据的上传办理，加快 2012 年-2018 年平台推送的数据办理，目前已完成 60%。三是做好退役士兵基本养老保险费补缴工作。落实自治区工作部署，及时向全区印发《关于做好部分退役士兵补缴基本养老保险费工作的通知》，明确补缴工作流程、系统操作说明，跟进

指导落实。目前，已向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反馈核查信息近千条，待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资金到位后，落实补缴工作。

2、存在问题：一是参保护面难度加大。随着人口城镇化，跨区域人口流动频繁，人户分离现象普遍，跨部门信息共享机制不完善，致使参保护面难度增大。二是基金风险防控形势严峻。由于全区经办机构人员不足、下沉频繁、流动性大等因素，基金风险压力增大。

3、下一步工作计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总目标，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持续强化党建统领，推进全民参保计划、社保扶贫、安全风险防控等工作，持续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不断提升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均等化和便捷化水平，更好地惠及民生，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全民参保登记计划							
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9 年，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2%。企业职工参保缴费 282 万人，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参保缴费 90.7 万人，继续做好 22 个深度贫困县深度贫困人口参加社会保险救助工作，完成自治区扶贫办推送新核定 22 个深度贫困县深度贫困人口 133.83 万人以及新增贫困人口的社保扶贫工作。将全民参保计划纳入各级政府责任考核机制。建立数据动态更新机制，实现全民参保数据库与业务库动态对接、与外部门数据实时或定期交换。2019 年，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2%。			2019 年，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2%。企业职工参保缴费 323.18 万人，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参保缴费 96.09 万人，继续做好 22 个深度贫困县深度贫困人口参加社会保险救助工作，完成自治区扶贫办推送新核定 22 个深度贫困县深度贫困人口 138.46 万人以及新增贫困人口的社保扶贫工作。				
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282 万人	323.18 万人	25	25	
			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228 万人	1282.15 万人	5	5	
		质量指标	建立各级政府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目标责任考核机制。	到 2020 年各项社会保险参保率达到 95%以上	95%	5	5	
			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增长率	比 2018 年增长 0.65%	3.70%	5	5	
			全区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2%	93%	5	5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实现人人享有社会保险	围绕各险种参保率达到 95%以上的目标任务	9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数据动态更新机制	及时搜集、汇总各类参保数据	按月、季、年时间段，定期上报数据	10	10	
			实施社保惠民工程	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	加强窗口服务管理，创建文明服务。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区企业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稽核举报奖励金项目							
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44.5	10	96%	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44.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9 年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达到 521 万人，其中：企业职工 282 万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征缴 3701338 万元。			全区三项社会保险参保 1875.56 万人次，比上年增加 85.32 万人次，各险种均超额完成国家扩面任务。坚持社保降费与参保扩面同部署、同推进，相互促进。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开展政策宣传和企业引导，全区降费成效显著。				
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282 万人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323.18 万人	20	20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征缴金额	3701338 万元	4051005 万元	10	10	
			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228 万人	1282.15 万人	10	10	
			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增长率	比 2018 年增长 0.65%	3.7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社会保险重点改革任务落实，不断加强社会保险体系建设，确保社保惠民工程取得实效	扩大费源、增强基金支撑能力	加大稽核力度，加强宣传，增加基金收入	20	20	
			落实社会保险重点改革任务，继续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做好企业退休人员待遇调整，提高养老金	2019 年 7 月调整养老金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代办员经费							
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今年以来, 全疆人社系统聚焦总目标, 坚持社保惠民主线, 以人人享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全面落实人社工作会议部署, 落实维稳任务, 干部结亲周、双覆盖、大走访、值班以及财政支出压力逐年加大等各方面因素, 通过聘用社会保险代办员, 及时解决社保经办机构人手不够的问题, 加强人员力量, 缓解基层人手紧的压力, 更好完成社会保险扩面和基金征缴任务。2019 年, 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2%。企业职工参保缴费 282 万人,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参保缴费 90.7 万人。</p>			<p>2019 年, 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2%。企业职工参保缴费 323.18 万人,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参保缴费 96.09 万人。全力推进“放管服”改革, 真情服务人民。按照“为民服务解难题”总体要求和厅党组安排部署, 进一步减证便民、优化服务, 规范社保公共服务事项 7 类 57 项。</p>				
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参保职工	90.7 万人	96.09 万人	15	1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征缴金额	1931279 万元	1953191 万元	10	10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加人数	282 万人	323.18 万人	10	10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征缴金额	3701338 万元	4051005 万元	10	10	
			社会保险聘用人数	190 人	190 人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大基层群众提高社保知晓率, 扩大社保覆盖面	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增强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0	637.5	592.14	10	92.80%	9.2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	637.5	592.14	—	92.8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项目的实施，较好完成 2019 年度人社部、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以及人社厅党组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完成 2019 年度自治区本级社保经办机构及指导全疆社保经办机构较好的完成全民参保计划工作、落实好社保扶贫工作、强化基金风险防控工作、落实好社保重点改革任务、落实好社保惠民政策、推进社保公共服务能力建设；以及圆满完成自治区及全区机构改革职能划转衔接各项工作任务。</p>			<p>全区三项社会保险参保 1875.56 万人次，比上年增加 85.32 万人次，各险种均超额完成国家扩面任务。养老、工伤、失业三项社会保险共为企业减少社保缴费负担 55.24 亿元，增强了自治区企业发展活力。全区利用手机 APP 自助认证完成资格认证 21.4 万人，比对疑似丧失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人员 20424 人，核实 13716 人丧失领取待遇资格，暂停 14146 人待遇，有效遏制了冒领养老金问题。落实养老保险待遇调整。完成全区 142.93 万人待遇调整，月人均工资提高 5%左右。</p>				
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待遇认证平台、全程电子化系统改造维护建设	第 2 季度完成	第 2 季度	4	4	
			业务资料影像化加工时间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4	4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养老保险参保 1128 万人	1282.15 万人	4	4	
			全程电子化系统运维项目	提供全疆 18 家银行	18 家银行	4	4	
全疆社保基金预决算汇审培训及其他业务培训费			预计 47 万元	35	5	4	因机构改革，划出部分费用至医保局	

			社保业务档案影像管理系统硬件更新	12 台	12 台	5	5	
			社保业务档案影像管理系统硬件更新项目, 硬件设备购置数量	硬件设备购置数量 12 台/套	12 台/套	4	4	
			社保业务档案影像管理系统硬件更新项目数量更新率	硬件设备更新率 \geq 20%	\geq 20%	5	5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质量	错误率, 总页数 \leq 2%	\leq 2%	5	5	
			疆外异地待遇领取人员使用“新疆智慧人社 APP”的远程认证覆盖率	力争达到 85%以上	85%	5	5	
绩效目标表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整合构建人社基层服务, 全面取消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集中认证	开展资格认证服务、全民参保“村兜底”	取消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集中认证, 采用 APP 认证。	5	5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实现档案数字化和全面提供利用的促进作用, 对建立历史档案安全保护机制的促进作用	效率达到 95%以上	95%	15	15	
			服务水平提高	为民服务的社会保险经办工作要求高、责任大	加强窗口服务管理, 创建文明服务。	5	5	
			通过互联网+社保信息化建设、大数据分析	加快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步伐	与部中心共建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5	5	
			完成 2019 年度 15 项工作任务	质量提升	社保工作上新台阶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档案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 \geq 99%	100%	5	5	
			社保工作人员满意度	大于 90%	95%	5	5	
总分						100	98.28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

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